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重点系列教材



丁瑞玲 吴 溪 主编

Shenjixue (DiSanBan)

审 计 学 (第三版)



经济科学出版社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重点系列教材

审 计 学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审计学 / 丁瑞玲, 吴溪主编. —3 版.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0. 8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重点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058 - 9742 - 7

I. ①审… II. ①丁… ②吴… III. ①审计学 - 高等
学校 - 教材 IV. ①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46532 号

责任编辑: 侯加恒

责任校对: 徐领弟 王凡娥

版式设计: 代小卫

技术编辑: 王世伟

审 计 学

(第三版)

主编 丁瑞玲 吴 溪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北京三木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28.5 印张 560000 字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 - 7 - 5058 - 9742 - 7 定价: 4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重点 系列教材编委会

主任 孟 焰
副主任 李晓慧 杨金观 苗润生
袁 淳
顾问 魏振雄 李 爽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瑞玲 王允平 王本哲 王君彩
王瑞华 白蔚秋 刘红霞 刘 桔
刘俊勇 孙丽虹 李 玲 李晓慧
李晓梅 祁怀锦 刑俊英 杨金观
吴 溪 孟 焰 苗润生 林秀香
赵雪媛 袁 淳

总 序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始建于1952年，是新中国设立最早且影响很大的高级财会人才培养基地之一，具有学士、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科自建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培养具有创新精神与综合能力的优秀财会人才，为国家的经济建设输送更多、更好的现代财务管理高级人才。

21世纪将是一个以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知识化为重要特征的新经济时代，新的社会经济环境对中国会计教育提出的新要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和中国加入WTO后，国际经济贸易与交流将会日益频繁，作为国际商业通用语言的会计和经济行为准则之一的会计准则必然走向国际化趋同的道路，而中国会计教育亦必须顺应这一大方向，不断深化改革。第二，在新经济条件下，以知识为基础，以迅速发展的计算机技术、新型通信技术和现代网络技术为代表的信息革命正渗透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这就必然对未来会计人才的业务素质和知识含量提出更高的要求，作为培养会计人才的会计教育亦将因此而面临新的挑战。第三，会计学是一门经济管理科学，其自身的发展必须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市场经济运行以及企业经营管理的客观要求。市场经济是一种机遇与风险并存的经济，高新科技的飞速发展更加剧了竞争的激烈性和市场的不确定性，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的不断得到创新，这就要求未来的会计人才必须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和较高的综合素质，能够熟练运用各种规避风险和利用机遇的理论与方法，适应和驾驭各种复杂多变的会计环境，并能够对新的环境或条件作出理智的分析，最终灵活而恰当地解决问题。

由于新的社会经济环境对中国会计教育和会计人才提出了新要求，从而必然要求高等会计教育进行相应的改革，而在高等会计教育改革中，会计教材的改革占有核心的地位。会计学科教材系列体系是否能够科学与完整地反映出会计学科中各主要分支学科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特点，能否适应国内外会计学科的发展现状与未来的发展趋势，直接关系到学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和能否适应其未来发展的需要。为此，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成立了会计学科重点系列教材编委会，负责组织编写工作。本

系列教材包括：《会计学基础》、《中级财务会计》、《高级财务会计》、《管理会计学》、《成本会计学》、《财务管理学》、《审计学》、《电算化会计与审计》。本系列教材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和成人高等学校的会计教育，也可作为会计实务工作者的学习参考用书。

我们在编写会计学科重点系列教材过程中，依据我国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的最新发展，紧密跟踪了国内外会计学的理论与实务发展动态，并参考了国内外有关资料，还得到了经济科学出版社和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书中存在的问题，热忱欢迎批评指正。

王焰

2008年9月

第三版前言

在本版的修订过程中，除适当调整了部分章节和内容的结构和顺序外，我们还适当增加了与每一章知识体系相关的导读及案例讨论；同时，根据最新发布的注册会计师执业标准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教材等，对第三章（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第十五章（注册会计师的其他业务）也作了较大修订。

本教材由丁瑞玲、吴溪担任主编。参加教材修订的有：丁瑞玲（第一、十五章）、廉秋英（第二、十四章）、薄仙慧（第三章）、曹强（第四章）、黄益建（第五章）、杨进军（第六章）、王淑芳（第七、十三章）、关新红（第八章）、岳彦芳（第九章）、吴溪（第十章）、赵雪媛（第十一、十二章）。薄仙慧和曹强参与了清样校对工作，最后由丁瑞玲和吴溪负责全书的总纂和统稿。

鉴于编写时间的仓促和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的疏漏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见谅、指正。

编 者

2010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审计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定义和特征	2
第二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5
第三节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11
第四节 审计的分类	13
第五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其他审计的关系	19
第六节 注册会计师管理	21
重要术语	26
思考题	27
案例讨论	27
第二章 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与法律责任	28
第一节 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体系	29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业务准则	32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38
重要术语	49
思考题	49
案例讨论	50
第三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52
第一节 概述	53
第二节 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55
第三节 职业道德概念框架	57
第四节 提供专业服务的具体要求	62
第五节 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	69
第六节 其他鉴证业务与审计、审阅业务之间对独立性要求的差异	104
重要术语	106
思考题	106

案例讨论	106
第四章 业务质量控制	108
第一节 质量控制制度的目的和要素	109
第二节 对业务质量承担的领导责任	111
第三节 职业道德规范	112
第四节 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	114
第五节 人力资源	117
第六节 业务执行	120
第七节 业务工作底稿	125
第八节 监控	127
重要术语	131
思考题	131
案例讨论	132
第五章 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和一般原则	133
第一节 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	134
第二节 财务报表审计的双方责任	139
第三节 财务报表审计中的若干一般原则与重要理念	143
第四节 基本审计流程	149
重要术语	151
思考题	152
案例讨论	152
第六章 审计业务约定书与计划审计工作	154
第一节 审计业务约定书	155
第二节 计划审计工作	165
重要术语	174
思考题	174
案例讨论	174
第七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176
第一节 审计证据	179
第二节 审计工作底稿	187
重要术语	194

思考题	194
案例讨论	194

第八章 了解被审计单位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196

第一节 概述	198
第二节 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	203
第三节 了解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	213
第四节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232
第五节 沟通与记录	238
重要术语	240
思考题	240
案例讨论	241

第九章 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实施的程序 242

第一节 针对财务报表层次重大错报风险的总体应对措施	244
第二节 针对认定层次重大错报风险的进一步审计程序	249
第三节 控制测试	254
第四节 实质性程序	264
第五节 审计证据的评价与记录	272
重要术语	274
思考题	274
案例讨论	274

第十章 财务报表审计中对舞弊的考虑 277

第一节 概述	278
第二节 舞弊的特征	279
第三节 管理层、治理层的责任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283
第四节 审计的固有限制与职业怀疑态度	284
第五节 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287
第六节 应对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	298
第七节 评价审计证据	308
第八节 与管理层、治理层和监管机构的沟通	310
第九节 无法继续执行审计业务时的考虑	312
重要术语	313
思考题	313

案例讨论	314
第十一章 函证	318
第一节 函证的含义与决策	319
第二节 询证函的设计	325
第三节 函证的实施与评价	333
重要术语	337
思考题	337
案例讨论	338
第十二章 存货监盘	341
第一节 存货监盘概述	342
第二节 存货监盘计划	345
第三节 存货监盘程序	355
第四节 存货监盘结果对审计报告的影响	364
重要术语	365
思考题	366
案例讨论	366
第十三章 分析程序	368
第一节 概述	370
第二节 分析程序的应用原则与要求	380
重要术语	387
思考题	387
案例讨论	387
第十四章 审计报告	390
第一节 审计报告概述	391
第二节 审计报告的基本要素	396
第三节 标准审计报告	399
第四节 非标准审计报告	401
重要术语	410
思考题	410
案例讨论	410

第十一章 注册会计师的其他业务	412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的特殊审计领域	414
第二节 审阅业务和其他鉴证业务	421
重要术语	435
思考题	435
案例讨论	436
主要参考文献	438

第一章

审计概论

【本章学习纲要】

- 理解审计的含义和特征
- 掌握审计的职能和分类
- 了解审计的组织体系
- 掌握注册会计师审计的特征、与其他审计的关系

【本章导读】

南海公司事件

——世界上第一份民间审计报告的诞生

17世纪末到18世纪初，英国正处于经济发展的兴盛时期。长期的经济繁荣使得私人资本不断集聚，社会储蓄不断膨胀，投机机会却相应不足，大量暂时闲置的资金有待寻找出路，而当时股票的发行量极少，拥有股票还是一种特权。在这种背景下，1711年南海公司成立。

1719年，英国政府允许中奖债券总额的70%即约1 000万英镑，可与南海公司的股票进行转换。为了促使债券转换，公司的董事们开始对外散布所谓的利好消息，即南海公司在年底将有大量的利润实现，并煞有其事地预计在1720年的圣诞节，公司可能要按照面值的60%支付股利。这一消息的宣布，促进了债券转换，进而带动了股价上升。次年，南海公司承诺接收全部国债，作为交易条件政府逐年向公司偿还。为了刺激股票的发行，南海公司允许投资者以分期付款的方式购买新股票。当英国下议院通过接受南海公司交易的议案后，南海公司的股票立即从每股129英镑跳升到160英镑；而当上议院也通过议案时，股票价格又涨到每股390英镑。投资者趋之若鹜，其中包括半数以上的参议员，就连国王也禁不住诱惑，认购了10万英镑的股票。由于购买踊跃，股票供不应求，因而价格狂飙，到7月，每股又狂飙到1 000英镑以上，半年涨幅高达700%。然而公司的真实业绩与人们期待的投资回报相去甚远，公司泡沫随时都可以破灭。

1720年6月，为了制止各类“泡沫公司”的膨胀，英国国会通过了“泡沫法案”，即“取缔投机行为和诈骗团体法”，自此许多公司被解散，公众开始清醒，对一些公司的怀疑逐渐扩展到南海公司。从7月份起，南海股价一落千丈，12月份更

跌至每股 124 英镑，南海泡沫由此破灭。

1720 年 9 月英国议会组织了一个由 13 人参加的特别委员会，对“南海泡沫事件”进行秘密查证，在调查过程中，该委员会发现该公司的会计记录严重失实，于是特邀了一位名叫查尔斯·斯奈尔（Charles Snell）的资深会计师对南海公司的会计账目进行审计，结果发现该公司存在舞弊行为、会计记录严重不实等问题。当年底，政府对南海公司的资产进行清理，发现其实际资产所剩无几，查尔斯·斯奈尔以“会计师”名义提出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了独立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的诞生。

第一节 审计的定义和特征

审计经过不同历史阶段的发展和完善，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一整套比较完善的、科学的概念和方法体系，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审计这一特殊职业在社会生活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与其相关的审计理论也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和探讨。

一、审计的定义

审计定义是对审计实践的科学总结，是对审计这一客观事务特有属性的揭示，人们对审计的定义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长期以来，各国审计界及专家对审计定义有不同的表示方式和内容，最具代表性的是美国会计学会（AAA）在颁布的《基本审计概念说明》的公告中，把审计定义为：“为确定关于经济行为及经济现象的结论和所制定的标准之间的一致程度，而对与这种结论有关的证据进行客观收集、评定，并将结果传达给利害关系人的系统过程。”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下设的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将注册会计师审计定义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使审计师（有时也指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下同）能够对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要方面按照确定的财务报告框架编制发表意见。”

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在《审计准则说明书》第 1 号中，对审计定义为：“独立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是否按照公认会计原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表意见。”

中国审计学会于 1989 年提出如下审计定义：“审计是由专职机构和人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查，评价经济责任，用以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宏观调控的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01 号——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和一般原则》对

审计概念的描述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注册会计师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一）财务报表是否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二）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综上，“审计是由国家授权或接受委托的专职机构和人员，依照国家法规、审计准则和会计理论，运用专门的方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经营管理活动及其相关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合规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查和监督，评价经济责任，鉴证经济业务，用以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一项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这一定义概括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含义：

1. 审计的主体。审计主体，就是审计的執行者，即审计的专职机构和专职人员。这里的专职机构是指以审计为专门职务的单位，包括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审计组织。专职人员是指专门从事国家审计的人员、部门和单位内部审计人员和依法批准的执业注册会计师。

2. 审计的客体（责任者）。审计的客体，就是审计的对象，即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经营管理活动和作为提供这些经济活动信息载体的会计报表、账簿、凭证及其他资料等。由于审计主体不同，审计对象也不完全相同，随着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作为审计对象的载体，也在逐渐地发展和变化。

3. 审计的授权者（或预期使用者）。审计的授权者泛指国家审计机关、政府有关部门领导的授权、单位主管机构和相关领导的授权，它是针对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而言的。审计的委托者是针对社会审计而言的，我国注册会计师的审计业务都是接受审计受托人的委托，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后进行的，确认审计业务的委托和受托关系，明确委托目的、审计范围及双方的责任、义务等事项。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督促双方共同遵守约定事项并加强合作，这是减少或避免审计风险的必要措施。

4. 审计依据。审计依据是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用来评价和判断被审计单位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和效益性，据以提出审计意见、作出审计结论的客观标准。注册会计师根据审计准则的要求，查明了被审计事项的真相，取得了确凿的审计证据以后，就需要选用合适的审计依据对被审计事项进行评价和判断。审计评价和判断是否正确，直接影响审计结论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只有根据审计依据出具审计报告，才能使人信服、取信于大众。

5. 审计的目的。审计的目的，就是审计工作预期要达到的目标。审计的目的取决于审计的职能和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对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教材是以社会审计为主，其审计的目的就是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股东、债权人及政府机构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6. 审计的性质。独立性是审计的重要特征，有了独立性，才能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正因为如此，审计工作才深受各界人士的重视，审计结果和结论才能得到客户和社会公众的信任，提供的审计证据和资料才能得到认可，才能对被审计单位确定或解除受托经济责任更好地发挥审计监督的作用。所以说独立性是审计的本质属性，为了充分体现审计的属性，在审计机构设置和实施审计过程中，必须遵循独立性原则。

二、审计的特征

根据审计的概念，可以概括出审计的两个基本特征：独立性和权威性。

（一）独立性

我国宪法规定，审计机关在国务院总理的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我国颁布的审计法规和注册会计师法，都对各审计机构、人员的独立性给予了明确的说明，审计的独立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机构独立。机构独立是指审计机构不能受制于其他部门和单位，尤其是不能成为国家财政部门和各机构财务部门的下属机构，否则，对财政、财务收支进行审计就失去了意义。机构独立还表现在审计机构应独立于被审计单位之外，与被审计单位没有任何组织上的行政隶属关系。机构独立是保证审计工作独立性的关键。

2. 业务工作独立。业务工作独立首先是指审计工作不能受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干涉，应独立地对被审查的事项作出评价和鉴定；其次又指审计人员要保持精神上的独立，自觉抵制干扰，对审计事项作出客观公正的结论。

3. 经济独立。经济独立是保证审计组织独立和业务工作独立的物质基础。如果审计机构没有一定的经费或收入，其业务活动就无法开展；如果其经费或收入受制于被审计单位或与其相关的其他单位，审计的独立性就无法保证。

（二）权威性

审计组织的权威性是审计监督正常发挥作用的重要保证。审计组织的独立性决定了它的权威性。审计组织或人员以独立于企业所有者和经营者的“第三者”身份进行工作，他们对企业财务报表的经济鉴证，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根据一定的准则、原则、程序进行；加上取得审计人员资格必须通过国家统一规定的严格考试，因而他们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这就保证了其所从事的审计

工作具有准确性、科学性,审计人员出具的审计报告具有一定的社会权威性,并使经济利益不同的各方乐于接受。

第二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政府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 我国政府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据史料记载,早在西周时期就有了审计萌芽的思想。周王朝对财政收支有“以参互考日成,以月要考月成,以岁会考岁成”的要求,即按日、按月、按年考核、审查经营成果,并定期向周王报告,周王也可以亲自听审,这种做法当时称为“受计”,后来将其形成制度,叫做“上计”制度,这一制度对以后历代王朝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一制度也可以说是审计制度的雏形,在世界发展史上具有领先地位。

秦汉时期是我国审计的确立阶段,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初步形成了统一的审计模式。秦朝,中央设“三公”、“九卿”辅佐政务。御史大夫为“三公”之一,执掌弹劾、纠察之权,专司监察全国的民政、财政以及财务审计事项,并协助丞相处理政事。汉承秦制,西汉初中央仍设“三公”、“九卿”,仍由御史大夫执掌监督审计大权。二是“上计”制度日趋完善。“上计”制度始于周朝,秦朝继承了“上计”制度,到了汉朝,汉武帝在原来“上计”制度的基础上制定了“上计律”,使审计与法律联系起来,成为我国审计立法的开端。三是审计地位提高,职权扩大。御史制度是秦汉时代审计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秦汉时代的御史大夫不仅行使政治、军事的监察之权,还行使经济的监督之权,控制和监督财政收支活动,勾稽总考财政收入情况。由此可见,秦汉时期的审计工作比西周时期进步了,但这个时期仍然属于审计初步发展时期。

隋唐及宋,中央集权不断加强,官僚系统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也随之健全。宋代设立“审计司”和“审计院”,是我国审计定名之始。

元明清各朝代,君主专制日益强化,审计工作没有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管理,审计有所削弱。

辛亥革命后,北洋政府于1912年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到1914年,将审计处改为审计院,同年颁布了《审计法》。1920年南京的国民政府设立审计院,后改为隶属于监察部的审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较长一段时期内未设专职的审计机构,对财政、财